

开放式基金交易申请表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醒您在填写本表前详细阅读本公司所管理的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最新公开招募说明书。

1.客户资料					
申请人		证件类型及号码			
经办人		证件类型及号码			
基金账号		联系电话			
2.申请类型					
①申（认）购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投资金额 (大小写)	金额（人民币） 大写：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②赎回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赎回份额 (大小写)	份额： 是否全额赎回：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大写：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点 份				
巨额赎回发生时未兑付部分处理方式选择： 撤消赎回申请 <input type="checkbox"/> 延迟至下一开放日办理 <input type="checkbox"/>					
③转换					
转出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转 出 份 额	份
转入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全 部 转 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风险评定					
如果您选择认（申）购、转换的目标基金风险类型与您的风险测评等级不一致，是否选择继续转换？ 如不选择将默认为继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客户填写/签章					
本人/本单位确认已详细阅读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管理的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最新公开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书、最新公告等法律文件、业务规则、注意事项等，并接受上述文件中载明的所有法律条款。本人/本单位已充分认识到本基金相关风险，并确认本基金的风险同本人/本单位所能承受的风险能力相匹配。					
申请人（经办人）签字：			机构投资者盖章：（预留印鉴）		
日期： 年 月 日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联系人：					
5. 基金销售网点填写					
经办			复核		

管理人声明：

本基金管理人以往的经营业绩，不代表本基金未来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注意事项：

- 个人投资者办理申（认）购申请，在提交本表时应出具本人(或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付款凭证回单联复印件；
- 机构投资者办理申（认）购申请，在提交本表时应出具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付款凭证回单联复印件。

风险提示：

- 本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发行，但是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发行的基金所做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基金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的保证；
- 基金有风险，您的投资有可能遭受损失。投资者在办理本公司基金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本公司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揭示书、公开说明书、公告、业务规则和其他基金信息。

本申请表由注册登记人留存（版本号：2020-08）